（上接B306版）

况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出具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45）、《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关于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和《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8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或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符合相关法规与规则的规定，就委托理财事项，公司已建立了《委托理财内控控制制度》，明确了委托理财的审批流程与权限，加强风险管控，可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因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根据公司《（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本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301.6888万份（以下简称“本次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本激励计划无剩余股票期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因公司2018年业绩未达到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考核要求，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董事会拟注销对应股票期权301.6888万份，符合公司《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注销完成后，本激励计划无剩余股票期权，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注销二〇一六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授予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不会对公司2018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9-0452）。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9-045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8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27日向西藏融通众金投资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定增22号资产管理计划、西藏金梅花投资有限公司、刘展成、平潭融金核心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融金核心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桐庐岩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东源基石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8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61,603,652 股新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0.91元。截至2017年1月24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904,168,999.98元，扣除发行费用14,07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1,890,098,999.98元。

截至2017年1月24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7]00005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10,951,889.04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890,098,999.98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41,538,687.46
其中：以前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54,174,443.09
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87,364,244.37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	958,120,000.00
其中：理财产品	228,120,000.00
定期存款	730,000,000.00
加：理财产品收益	72,222,960.42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168,444.61
减：因涉及诉讼或贷款到期，被银行或法院划转	562,949,828.51
加：待划回前期目有资金支付款项	4,070,000.00
本年度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10,951,889.04

注：因涉及诉讼或贷款到期，被银行或法院强制划转562,949,828.51元，明细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划扣金额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017100000009171	345,451,581.33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9020111010126210500001	20,012,833.33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805880100028313	50,201,282.73
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5880100025391	47,284,131.12
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小榄支行	54240188000005252	100,000,000.00
合计		---	562,949,828.51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00222498112015	4,932,811.15	活期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00223270412011	4,185,253.64	活期
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5880100025391	101,437,477.15	活期
合计	---	---	110,555,541.94	---

注1：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金额与募集资金余额差异396,347.10元，为尚未归集入募集资金专户的理财收益。

注2：截至2018年12月31日，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及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处于冻结状态。

注3：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设的账号为800222498112015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账户余额4,932,811.15元中4,070,000.00为待划回为项目发行而以自有资金支付的中介服务费，862,811.15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经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7年2月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1000万元）或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15%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由于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金服”）、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智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两个全资子公司出资及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向全资子公司钱包金服、钱包智能进行出资及增资的方式以实施募投项目，2017年3月1日，公司已将相关募集资金净额全部出资及增资至钱包金服及钱包智能分别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与相关方就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

2017年3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8,419,400.00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7]001112 号《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已于2019年1月1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在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9,009.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36.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153.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基于商业通用的数据管理信息系统项目	否	150,416.90	150,416.90	8,736.42	17,962.39	11.9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智能POS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	16,191.47	40.48	2017年3月15日	-5,896.53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0,416.90	190,416.90	8,736.42	34,153.86	17.94		-5,896.53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无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无									
合计		190,416.90	190,416.90	8,736.42	34,153.86	17.94		-5,896.5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基于商业通用的数据管理信息系统项目已终止。 2，智能POS项目由于2018年预计达到的效益为-453.63万元，本年度实际效益为-5,896.53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基于商业通用的数据管理信息系统项目，由于当前云服务行业仍处于发展初期且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尽管在国内政策的支持下行业整体呈现利好趋势，但在当前国内整体宏观经济环境的背景下，其市场推广难度超过预期。为了面对环境的变化与冲击，公司为了提升现有资产使用效率，决定终止本项目的后续开发及市场推广工作； 2，智能POS项目经过前期投入后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需要再投入大额资金，且由于在当前市场环境下，条码支付型业务在国内整体支付产业链中的比重逐步增大，因此同时决定终止本项目的后续资金投入计划。 3，公司出现了部分账户由于合同纠纷案而被冻结的情形，涉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钱包金服及钱包智能，从而对相关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综合考虑上述原因，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向全资子公司钱包金服、钱包智能进行出资及增资的方式以实施募投项目，2017年3月1日，公司已将相关募集资金净额全部出资及增资至钱包金服及钱包智能分别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因涉及诉讼或贷款到期，被银行或法院强制划转562,949,828.51元外，其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及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9-049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含）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授权有效期内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本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与收益相对稳定的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

2、投权额度：

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含）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3、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投资品种：本次委托理财资金主要投资的品种为短期理财产品，此类理财产品具备安全性高、风险低、流动性强等特点，一般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不得购买投资于二级市场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等高风险理财产品。

5、投资期限：根据本项投权购买的各项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 年。

6、资金来源：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7、关联关系：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8、决策程序：此事项已经公司四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风险控制措施

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可能存在的信用、管理、政策、不可抗力等风险，公司制订了严格的内控管理制度，对公司的风险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可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内控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并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力争把风险降到最低。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所选择的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产品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授权管理

公司授权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理财产品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具有较强的时效性，为提高办理效率，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委托理财工作。

公司财务部负责理财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工作，负责上述理财品种的选择，金额的确定等相关事宜。同时，在理财期间更加密切与对方的联系与沟通，跟踪理财产品的最新动态，如若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情形，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或报告公司，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符合相关法规与规则的规定，就委托理财事项，公司已建立了《委托理财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委托理财的审批流程与权限，加强风险管控，可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2、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并制定了专门的《委托理财内控管理制度》，能够合理有效的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方向均为国债等低风险产品品种，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风险较低，收益比较固定。

4、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9-043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勤信审字【2019】第1011号《审计报告》确认，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02,545,615.66元，加上2018年初未分配利润1,603,607,472.34元，减去公司已支付的2017年度现金分配股利39,538,181.51元，公司2018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38,476,324.83元。

一、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 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19 年经营预算情况，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 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预案尚须提请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鉴于公司 2018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预计2019 年日常经营对资金需求较大，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投资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2018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2019年经营预算及发展规划而做出的决定，不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 2018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的经营发展，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执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从公司 2018 年的经营状况及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来看，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认为：根据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考虑公司 2019 年度经营预算，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9-048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 年 4 月 25日，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自本议案获得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公司、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40亿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融资需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并提请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201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1、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在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 及其它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保理、供应链金融等业务，下同）提供担保；

2、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相互提供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合计须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该担保额度占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的比例为 170.39%，占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41.8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提请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提供担保额度的担保对象系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前的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截 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附表。

除上述目前已成立的控股子公司外，公司将在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也为 包括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前新成立的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可有力地保证公司各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就其它业务提供担保，均是应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商业惯例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促进下属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信息披露充分。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亿元,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8.52%。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附表：公司控股子公司（预计需要担保及被担保的控股或全资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名称	发定代表人	业务板块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负债合计
钱包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赵国栋	云服务	1000	100	2015/11/17	搭建数据管理信息系统的基础支撑平台和大数据中心，以云服务的方式，向各类商业机构提供数据存储、数据计算、数据访问等服务。	1,598,281,903.09	1,495,039,692.08	202,811,717.67	42,372,060.74	29,595,316.56	103,242,211.01
钱包智能（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赵国栋	智能POS	40000	100	2015/11/30	智能POS设备研发、设计及制造、销售	3,584,400.37	-7,963.66	-			89,355,992.15
钱包汇通(平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赵国栋	金融牌照申请	10000	100	2015/12/10	商业保理	839,696,114.71	-463,896,608.77	61,801,424.58	-529,656,518.05	-561,297,969.52	1,303,590,723.48
中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王琦	金融科技	22222222	100	2014/9/1	互联网金融平台开发搭建、技术服务	1,295,720,789.62	-500,210,342.76	717,308,273.92	-236,070,213.26	-667,405,668.26	1,795,931,132.38
福州钱包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赵国栋	金融科技	1000	100	2015/9/8	汽车抵押金融、汽车质押金融、汽车供应链金融等领域向代理商及车主提供渠道管理和咨询服务业务	105,576,065.44	-147,522,874.08	52,580,320.07	-66,792,814.12	-231,936,056.40	253,098,939.52
宁夏钱包金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赵国栋	金融牌照申请	65000	72	2016/12/1	网络小额贷款业务	355,485,540.56	335,119,939.66	85,340,652.17	-243,168,969.16	-271,610,246.42	20,365,600.90
喀什上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杨锐志	金融科技	1000	100	2016/11/22	软件技术服务	32,009,335.85	29,405,974.22	124,850,000.00	-27,577,323.14	-27,577,323.14	2,603,361.63
网金信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赵国栋	金融科技	1000	100	2016/2/17	软件技术服务	3,099,024.67	2,464,133.02	8,866,792.52	5,188,121.11	4,023,352.56	634,891.65
卡惠(平潭)科技有限公司	赵国栋	金融科技	2000	100	2015/8/14	公司主要产品为卡惠APP，为广大信用卡用户提供信用卡优惠信息服务	47,944,548.64	47,911,184.48	19,681,601.48	17,211,835.55	14,428,407.98	33,364.16
广西钱包融通科技有限公司	赵国栋	金融科技	1000	100	2015/8/20	软件技术服务	830,899,233.93	-518,890,491.68	589,824,089.97	-294,187,720.09	-522,658,514.57	1,349,789,725.61
喀什成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杨锐志	金融科技	1000	100	2016/11/22	软件技术服务	85,854,786.20	54,634,413.66	24,331,096.71	2,234,440.28	2,234,440.28	31,220,372.54
网金汇通(福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张皓	金融科技	20000	100	2017/8/18	融资租赁、汽车租赁、房屋租赁	3,584,400.37	-7,963.66	-	-8,006.09	-8,006.09	3,592,364.03
网金汇通(厦门)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王琦	金融科技	3000（美元）	75	2017/2/16	融资租赁业务	15,117,307.76	-19,522.63	-	-20,155.04	-20,155.04	15,136,830.39
钱包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赵国栋	金融牌照申请	5000	100	2016/6/12	为申请保险经纪牌照设立，获批后主营保险代理和保险经纪业务	50,091,713.74	49,981,713.74	-	-2,530.64	-2,530.64	110,000.00
珠海钱包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赵跻	金融牌照申请	2000	100	2016/5/19	申请基金代销牌照中，获批后业务为公募基金及其他金融理财产品销售	18,305,909.91	18,305,909.91	-	-1,003,133.19	-1,003,133.19	-
西藏网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赵国栋	对外投资	10000	100	2016/2/29	与旗下子公司全方位布局并购基金、投资基金、合作基金，在金融场景、金融科技、金融资产领域，持续投资、收购优质标的。	859,591,253.19	443,686,253.19	-	-2,424,335.55	-2,424,335.55	415,905,000.00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9-051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根据公司《（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本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301.6888万份（以下简称“本次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本激励计划无剩余股票期权。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情况简述

1、公司于2016年2月22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核查（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公司于2016年3月10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3、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向58名激励对象授予500万份股票期权，确定2016年3月18日为股票期权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4、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公告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完成登记的公告》，公司已于2016年4月11日完成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499.5 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因1名激励对象已辞职，确认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对象从58人调整为57人，股票期权授予数量从500万份调整为499.5万份。

5、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